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公告编号：2025-94

##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认购对象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汽车”）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安汽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出具了《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减持长安汽车股票的情形。
2. 自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18个月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安汽车股票，但前述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8个月的限制；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承诺不减持本次认购的长安汽车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取得的长安汽车股份因长安汽车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
3. 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长安汽车的股份，则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长安汽车所有，同时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